

# 貳拾捌、原住民事務

## 一、薪傳原住民族文化教育傳承

### (一) 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大學

為推動市民終身學習，傳習原住民族傳統文化與生活知能，提升本市族人之公民素養，本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於115年於都會區和原鄉區規劃辦理研習類、學程類、大師講堂及耆睿學院等系列課程講座，研習類課程4月起陸續招生開課，共開設實體或視訊課程計26門，已有325人次報名。為增進原住民族文化

工

作者知能，及探討相關原住民族公共議題，並鼓勵本市原住民族青年參與公共事務，提升原住民族青年對於公共議題的參與度，和拓展南島國際視野，及回顧原住民族日之歷史脈絡與制度意義，深化社會對原住民族正名運動及相關權利發展歷程之理解，並連結當代原住民族於部落、城市及公共制度場域之實際處境，大師講堂規劃5月起陸續興辦原住民族文化工作者增能講座、原住民族青年文化行動與南島視野計畫、81原住民族日論壇等講座活動。為傳習耆老之原住民族傳統智識，耆睿學院規劃4月起陸續辦理舊部落文化採集與影像敘事踏查暨成果發表座談會、都市原住民遷移記憶與城市共融座談、走入祭儀—文化傳承與紀錄工作坊等課程活動。

### (二) 推動原住民族教育

持續配合教育局推動及補助辦理學校型態原住民族實驗教育計畫，本(115)年度計有本市桃源區樟山國民小學、茂林區多納國小及杉林區巴楠花部落國民中小學申請，預計受益人數約700人次。

### (三) 加強原住民族語推動工作

1. 為落實推動國家語言發展法所定原住民族語言保存、發展、使用及傳習等族語復振工作，配合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原住民族語言人員推廣設置計畫，強化本市族語振興工作，本府原民會已進用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共10名，計有阿美語、布農語、排灣語、泰雅語、茂林魯凱語、萬山魯凱語、拉阿魯哇語及卡那卡那富語等語別，分別配置都會區及三原鄉區公所，加強族語生活化及增加族語使用的機會；另為積極推動本市原住民族語學習家庭，並辦理各項族語學習推廣活動，本(115)年度上半年共計執行族語學習家庭25戶，受益人數計112人；本(115)年度上半年開設原住民族語認證衝刺班，受益人共計238人；語料採集16則。
2. 持續執行原住民族語保母獎助計畫，115年度上半年共有11位家訪員、84位族語保母托育0歲至6歲未就學、已就學幼

兒共計 120 名，各族語別家訪員每月至保母家中進行訪視及輔導，並檢視其族語推動執行情形，成效佳之保母核發其獎助金，以激勵族語向下扎根推動族語生活化，營造全族語環境。

(四) 製播族語廣播節目

持續結合高雄廣播電台製播節目，於週三下午 4 至 5 時及週六上午 11 至 12 時播出，提供大高雄地區原住民族文化收聽平台，節目除了推廣原住民族文化與藝文活動、行銷原鄉地區產品及族語學習之外，並以輕鬆方式介紹原住民大小事，如原民切身人文氣息、產業、觀光、各行各業大小人物等；此外，亦為本府原民會政令宣導及溝通的管道，讓本市市民朋友、族人及三原鄉地區都能收聽到第一手的資訊。

(五) 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申辦 114 年度原住民族地方通行語暨傳統標示補助計畫，核定本府原民會共計新臺幣 90 萬元，並預計於 115 年 6 月底裝設兩座族語意象候車亭。

(六) 原住民族語能力認證測驗獎勵金發放

核發 115 年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獎勵金，初級核發 280 人，中級核發 224 人，中高級核發 9 人，高級核發 2 人，共計核撥 515 人，獎勵金 129 萬 7,000 元。

(七) 辦理文化社教活動補助

115 年上半年度共輔導補助本市原住民社團、教會、同鄉會及學校辦理民俗祭儀、文化及社教活動共 25 場次，補助辦理傳統體技能及體育類計 10 場，補助辦理原住民舞蹈、語言等民俗文化活動計 15 場次，共計 4,900 人次參與。

(八) 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

本府協助提案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由本市內門區橫山聚落六龜區六龜聚落、甲仙區阿里關聚落共 3 個聚落通過審核，補助金額總計新臺幣 398 萬 9,051 元。

(九) 原住民學生課後扶植計畫

「115 年原住民學生課後扶植計畫」核定本市 6 個執行單位計 6 班，其中原鄉地區 4 班、都會地區 2 班，核定經費計 365 萬 2,600 元。

## 二、加強原住民福利服務措施

### （一）強化原住民基本生活安全

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及醫療補助，減輕原住民發生意外或突發狀況時之經濟負擔，115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計 112 人次，（醫療補助 73 案、死亡慰助 35 件、生活扶助 4 案），核發救助金 130 萬 9,600 元。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及醫療補助，減輕原住民發生意外或突發狀況時之經濟負擔。

### （二）維護原住民自身權益及增進風險管理能力

1. 本市都會北區及南區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社工員每週輪班進駐少年及家事法院設置原住民諮詢服務站，115 年 1 月至 6 月現場服務及法院轉介個案共計 6 案。
2. 為協助原住民族人解決法律問題，本府原民會聘請律師提供法律諮詢服務，每週三下午 2 時至 5 時，提供免費律師面對面法律諮詢服務，115 年 1 月至 6 月份服務人數共計 19 人次。
3. 辦理原住民法律訴訟補助，補助原住民因權益受損訴訟所需之費用。

### （三）居住安定及住宅環境改善

#### 1. 提供建購修繕住宅補助

（1）115 年經濟弱勢原住民建購及修繕補助，建購每戶 24 萬元，修繕每戶 12 萬元，每年 3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受理申請，資格符合共 85 件，目前尚於審查作業中。

（2）115 年補助本市原住民整建整修自用住宅（屋齡 10 年以上）住戶，改善居家品質，減輕修建負擔，每戶最高補助 6 萬，每年 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受理申請，目前受理 10 戶。

- (3) 設置小港娜麓灣社區及鳳山五甲原住民住宅總計 37 戶，  
以每月租金 3,500 元，平價出租原住民中低收入家庭，  
解決居住問題。

## 2. 拉瓦克部落

- (1) 115 年 5 月 11 日提報拉瓦克部落異地安置公共設施及文化意象廣場開闢工程草圖及預算書予原住民族委員會。  
(2) 115 年 6 月 11 日至原住民族委員會參加審查會議，會議決議本案原則支持。

## (四) 加強婦女保護及權益服務

於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 5 處及原住民老人服務文化健康站 32 站，進行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宣導，透過活動設計使參加者互相尊重性別平等之觀念，了解相關防治及援助資源，辦理 21 場次宣導講座，參與人次共計 611 人次。

## (五) 強化弱勢族群照顧服務

爭取公益彩券盈餘補助原住民社團辦理福利服務，落實照顧原住民，鼓勵支持本市原住民社團積極投入福利服務工作，透過辦理兒童課後輔導、青少年輔導、婦女及老人關懷、身心健康講座、法律扶助講座、親職教育講座、脫貧理財講座等事項，  
115 年上半年共 6 社團申請，辦理 6 場次活動。

## (六) 營造健康部落之生活環境

1. 為照顧都會區及原住民區長者，115 年度賡續設置部落文化健康站 32 站服務人數 1,017 人，活動內容包括簡易健康照顧服務、營養用餐、事故傷害防治、心靈輔導、推廣原住民傳統醫療保健，預計於 115 年 6 月 9 日前完成本市文化健康站 32 站查核作業。為落實照顧長者，文健站各站積極辦理座談會及時掌握長者服務需求，為提升照服員服務品質及專業能力，打造友善職場及友善空間。
2. 爭取中央原民會補助「115 年度補助原住民族長者裝置假牙實施計畫」，115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受理申請人數計 77 人。

## (七) 輔導職業訓練與就業服務

1. 115 年 1 月至 6 月原住民就業諮詢服務台建置勞動力人口數 440 人，媒合成功 102 人。

2. 辦理原住民職業教育訓練補助，補助 20 人取得結業證書或職業證照，增進就業機會。
3. 鼓勵原住民取得專業技術證照，藉以提升就業率及工作穩定性，提升原住民之職場競爭力，115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考取丙級技術士證 76 人、乙級技術士證 28 人、甲級技術士證 1 人，共計 105 人，累計核發 88 萬 0,000 元整。
4. 為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益，核發原住民機構、法人或團體證明書 34 件，提高具原住民人數佔 80% 以上之機構、法人或團體獲得工作之機會。

### 三、強化原住民部落建設，縮短城鄉差距

#### (一) 部落安全環境建設計畫

115 年經費維持 6,700 萬元，分 18 個標案執行，1 件已完工，17 件設計中。

#### (二) 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

1. 為發展原住民族地區部落產業、引進觀光人潮及推廣在地農產品，爭取經費辦理原住民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
2. 115 年度爭取多納高吊橋道路改善工程，經費 2,100 萬元，設計中。

#### (三) 原住民族地區部落聯絡道路養護經費分配及執行計畫

為維護部落聯絡道路之安全性，本府向中央爭取道路養護經費。115 年共計爭取 519.5 萬元，2 件施工中，1 件發包中。

#### (四) 颱風豪雨災後復建工程

1. 丹娜絲颱風及七二八豪雨災後復原重建特別條例，本府向中央爭取計 9 億 7,175.5 萬元，分 31 個標案執行，1 件已完工，6 件施工中，4 件發包中，20 件規劃設計中。
2. 114 年 11 月鳳凰颱風災後復建工程，由本府災準金支應 2 件工程 892.9 萬元，設計中。

#### (五) 原住民地區 6M 以下巷道改善工程：

1. 為改善部落巷道之鋪面、排水設施、安全性等，本府辦理原住民地區 6M 以下巷道改善，期能增加部落巷道之安全性，維持族人及來往遊客之安全。
2. 115 年編列 750 萬元，1 件施工中，2 件設計中。

#### (六) 茂林區公所辦公廳舍及代表會拆除重建計畫

茂林區公所及代表會既有建物老舊，為利辦公人員及民眾洽公安全並考量結構耐震性，向中央爭取經費 7,135.9 萬元辦理重建工程。本案施工中。

#### (七) 那瑪夏區市道高 134 線易致災路段改善工程計畫

高 134 線道路近年來因風災導致路基大規模崩坍，遇颱風豪雨常造成中斷，本府向公路局爭取經費 7,920 萬元辦理改善，以提升部落居民的用路安全，本案施工中。

#### (八) 原住民地區農路修繕

為維持農業機具車、搬運車通行順暢，本府辦理農路改善，期

能改善原住民地區農路狀況，增加農產品運輸效率及安全性，改善農民生活。115 年編列 1 千萬元，分 9 個標案執行，設計中。

(九) 115 年本府預算工程

為提升原區公共環境品質及使用安全，本府編列 1,803 萬元辦理道路改善及運動場跑道改善，共 4 件標案，3 件施工中，1 件執行中。

#### 四、推動經濟及土地管理

(一) 輔導原住民發展經濟事業

1. 辦理輔導原住民申請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總申貸件數 47 件，成功案件 47 件，總核貸金額共計 1 千 600 萬元整：原住民事業貸款 1 件，微型經濟活動貸款 46 件；貸款諮詢輔導(含電話諮詢)及逾期戶輔導訪視計 44 件。(截止 115 年 5 月 20 日)。
2. 為提升族人產業發展，推動原鄉文化產業，於高雄市鳳山大東濕地公園辦理「115 年度 Miaca' (米啊炸) 原住民假日市集」，自 4 月起於每月擇一周六、日舉辦，計 9 場次 18 日，目前 4 月及 5 月已辦理完竣；共計出攤數 131 攤，參加約 2,400 人次，市集營收 996,340 元。
3. 配合農業局辦理神農市集，每月固定 2 日農特產市集活動，持續推薦族人設攤，強化原民農特產行銷推廣與曝光。
4. 115 年賞螢季活動自 3 月 21 日至 5 月 3 日，吸引約 26,500 人次參與，實際售出票券達 19,750 張，成功帶動當地觀光與經濟效益。其中，露營區共接待約 24,000 人次，另有 7500 人次選擇在地住宿。活動期間市集買氣熱絡，經初步統計，整體收益達約 16,000,000 元。整體而言，本次賞螢活動不僅提升地方自然觀光能見度，亦有效促進在地產業發展，未來將持續結合生態旅遊與地方特色，強化整體觀光效益。
5. 115 年 5 月 10 日於夢時代辦理水蜜桃評鑑會，邀集專業評審與消費者參與，以提升本地水蜜桃品牌形象與市場能見度。配合米啊炸市集辦理現場促銷，協助公所辦理農特產品推廣活動，包含協調場地借用與展售動線設計，整合在地小農資源，提升整體展售效益，藉由人潮集中之展售空間，增加水蜜桃現場銷售機會並提升品牌認同感。
6. 推動茂林溫泉產業示範區：

(1) 115 年度編列 1266 萬 7000 元，支應人事、行銷及維護費用，確保園區設施處於最佳運作狀態。

(2) 113 年度僅春節期間即吸引 3,700 人次入園，36 萬元營收；114 年度入園人數大幅躍升至 1 萬 8804 人次，帶

動市集營收達 132 萬 7279 元；115 年度截至目前亦已累積 7,111 人次入園，29 萬 5300 元之收益。

- (3) 關於未來營運權移轉與地方產業銜接後續將委給公所，未來將採取 ROT 方式委外經營，本府已委託專業團隊執行經營管理，並將依據公所實際需求，協助撰擬 5 至 8 年之長期委外經營規劃案，並辦理部落會議凝聚在地需求，協助公所建立穩定之經營模式，使在地觀光得以永續發展。

(二) 輔導原住民保留地開發與管理：

1. 115 年上半年(統計至 5 月底)共辦理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移轉取得所有權登記共計 96 筆，受益 46 人。
  - (1) 115 年度補辦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暨複丈分割工作計畫，原民會函報 6 筆，目前仍在中央審查。
  - (2) 115 年度權利回復-複丈分割地籍整理計畫核定總計 66 筆(茂林區 39 筆、那瑪夏區 37 筆)。
  - (3) 115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占用清查及處理執行計畫核定清查筆數 50 筆(茂林區 12 筆、桃源區 35 筆、那瑪夏區 13 筆)，處理筆數 13 筆(茂林區 5 筆、桃源區 6 筆、那瑪夏區 2 筆)。
2. 原住民地區國土功能分區分類劃設成果：
  - (1) 「原住民族部落環境基本調查、部落溝通及國土功能分區劃設作業」委託專業服務勞務採購案旨在進行高雄市茂林區、桃源區及那瑪夏區 21 個原住民族部落之部落環境基本調查、部落溝通及國土功能分區劃設作業，總經費 540 萬元，111 年 9 月 26 日簽約，目前已執行至第 5 期，115 年已完成總結成果報告。
  - (2) 「高雄市部(聚)落環境基本調查、部(聚)落溝通及國土功能分區圖法定作業委託專業服務案」旨在進行高

雄市茂林區、桃源區及那瑪夏區 21 個原住民族部落及 2 處分核定部落之原住民聚落，辦理部落環境基本調查、部落溝通及國土功能分區法定作業，總經費 400 萬元，113 年 3 月 20 日簽約，目前執行至第 4 期成果進行修正，預計 115 年完成總結報告。

(3) 「高雄市茂林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案」旨在進行茂林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總經費 399 萬 5,000 元，113 年 3 月 1 日簽約，目前已執行至第 5 期，預定 115 年完成總結成果報告。

(4) 「高雄市桃源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案」旨在進行桃源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總經費 480 萬元，114 年 3 月 12 日簽約，目前已執行至第 2 期，預定 115 年底完成總結成果報告。

(5) 「高雄市那瑪夏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案」旨在進行那瑪夏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總經費 450 萬元，目前進行招標程序，預定 117 年年中完成規劃。

3. 推動「115 年原住民族土地古道、文化遺址及環境永續維護計畫」，截至 5 月底辦理情形：增加原住民地區在地就業機會 23 人；輔導與培訓傳統文化及自然資源管理專才 27 小時；傳統文化遺址資料建檔 2 處及整理維護 151.11 公里；傳統生態資源永續利用 111.19 公頃；友善部落增值服務 23 件。
4. 115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核定面積為 6,850 公頃，以下為公所受理(自 1 月起至 4 月底)情形：
  - (1) 桃源區受理面積提報 3,500 公頃，申請面積 3,893.5855 公頃。
  - (2) 茂林區受理面積提報 1,500 公頃，申請面積 1,339.8634 公頃。
  - (3) 那瑪夏區受理面積提報 1,850 公頃，申請面積 2,017.0410 公頃。



- (4) 三原區總申請 7,250.4899 公頃。
  - (5) 本年度 1 月 29 日及 5 月 20 日原民會召開本計畫推動業務工作聯繫會議，與三原區公所業務討論及交流，俾利執行能如預期完成各項作業指標。
  - (6) 那瑪夏區公所於 1 月及 4 月辦理 8 場業務宣導，茂林區公所於 1 月辦理 3 場次業務宣導，兩區宣導皆辦竣，桃源區公所預計 6 月 4 日至 8 日辦理 8 場次下里宣導。
5. 辦理 115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獎勵造林計畫，持續撫育造林面積 30.216 公頃，今年提報新植面積 35 公頃，有效經營林地資源，維護林地林相景觀，增加森林水源涵養功能，達成國土保安之效益。